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ST沈机 公告编号:2019-132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9年12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 本次董事会于2019年12月3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3. 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7人。
4. 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赵彪先生主持。
5.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及《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存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存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410 证券简称:*ST沈机 公告编号:2019-133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 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实际情况的需要,公司拟与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通用技术集团”)控制的子公司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接受财务公司提供的金融服务,主要用于存款服务、贷款服务(包括贴现、担保及信贷服务)以及通用财务公司基于行业监管部门不时核准其可以从事的业务而向公司及其成员单位提供的服务。
2019年12月3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
由于公司与财务公司均为通用技术集团下属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关联方介绍
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英文名称:GENERTEC FINANCE CO., LTD)成立于2010年9月30日,隶属通用技术集团,由通用技术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中国技术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财务公司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设立的为通用技术集团总公司及成员单位提供财务管理服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其基本情况如下:
(一)名称: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二)住所: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中路90号通用技术大厦
(三)法定代表人:金鸿雁
(四)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22.96亿元人民币
(五)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六)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101154211000001
(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7827937X
(八)股权结构: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持股95%,中国技术进出口总公司持股5%。
(九)经营范围:1.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咨询、代理业务;2.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收付;3.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4.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5.为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6.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7.从事同业拆借;8.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和委托投资(股票二级市场除外);9.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10.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11.有价证券投资(股票二级市场除外);12.家庭财产保险、企业财产保险、机动车辆保险代理业务。
(十)截至2018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总资产155.77亿元,负债140.12亿元,净资产15.65亿元;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2.81亿元,净利润1.58亿元,2018年底吸收存款139.46亿元。

三、《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主要内容和定价原则
(一)服务范围
财务公司在本协议项下向公司及其成员单位提供的服务范围包括:存款服务、贷款服务(包括贴现、担保及信贷服务)以及财务公司基于行业监管部门不时核准其可以从事的业务而向公司及其成员单位提供的服务,但是公司及其成员单位向通用技术集团及其成员单位提供担保,以及其它导致通用技术集团及其成员单位占用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的情况除外。
(二)定价原则
1. 关于存款服务:财务公司吸收公司及其成员单位存款的利率,应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存款规定的利率下限,在双方协商范围内以经双方协商一致的市场公允价确定。
2. 关于贷款服务:财务公司向公司及其成员单位发放贷款的利率,应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类型贷款规定的利率上限,以经双方协商一致的市场公允价确定。
3. 关于其他服务:财务公司在本协议项下向公司及其成员单位提供的各项服务的定价应按非银行金融监管机构提供金融服务的相标准收取费用。但在收费标准可以由当事人协商确定的情况下,财务公司应按按照双方协商一致的事项进行市场公允收取费用,并符合本协议的约定。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规范,公司与其开展的金融合作协议内容合理,不存在关联人侵占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发行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综合各方面因素考虑,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 金融服务框架协议
3. 风险评估报告
4. 风险处置预案
5.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ST沈机 公告编号:2019-134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2020年1月17日(星期五)召开公司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法律、法规依据: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
4. 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月17日(星期五)下午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月17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月17日9:15至2020年1月1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票应选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授权登记日:2020年1月9日
7. 出席对象:
(1) 截止授权登记日2020年1月9日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该委托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本公司现任董事、现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主楼VI-02会议室,地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17甲1号。
9. 登记时间:2020年1月10日至16日
10. 会议联系方式及其他
(1) 会议地点: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17甲1号
(2) 邮编:110142
(3) 电话:(024)25190865
(4) 传真:(024)25190877
(5) 联系人:杨晓琳、石苗苗
(6) 参会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自理
(7) 参会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和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流程详见附件。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授权委托书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股东代码与股票简称:股票代码:360410,股票简称:“沈机股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同一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投票与分类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同一议案投票再对分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分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分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未投票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0年1月17日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月17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1月17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查阅指引栏目。
3. 股东获取验证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站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操作。
四、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议案一: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			
1.00 议案1.1《关于公司与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	√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变更起日:2020年1月1日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不会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三、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预计将增加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约1.06亿元。
四、交易目的: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旨在更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五、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六、独立董事意见: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认为变更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王辉、陈敏、曾志军、杜军、卓威回避了表决。
七、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月2日

证券代码:粤高速A、粤高速B 证券代码:000429、200429 公告编号:2020-003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变更起日:2020年1月1日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不会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三、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预计将增加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约1.06亿元。
四、交易目的: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旨在更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五、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六、独立董事意见: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认为变更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王辉、陈敏、曾志军、杜军、卓威回避了表决。
七、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月2日

证券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ST沈机 公告编号:2019-135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12月31日,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中院”)《(2019)辽01破18-5号《民事裁定书》,沈阳中院裁定终结公司重整程序,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重整情况概述
2019年8月16日,沈阳中院依法裁定受理对公司进行重整的申请,并指定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为管理人。
2019年12月30日,管理人向中院申请提交《关于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报告了管理人、监督公司重整计划的执行情况,报告重整计划已经执行完毕,管理人的监督职责终止。同日,公司暨重整计划执行人向中院提交《关于裁定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重整程序终结的申请》。
2019年12月31日,公司收到沈阳中院送达的《(2019)辽01破18-5号《民事裁定书》,主要内容如下: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四条、第九十一条、第九十二条、第九十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五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裁定如下:终结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重整程序。
二、重整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因重整产生的重整收益将计入2019年度相关财务报表。根据公司重整计划及沈阳中院目前已裁定确认的债权债务,经公司初步测算,公司本次重整将对公司2019年度的净资产形成积极影响,具体数据以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数据为准。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准,同时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一)《(2019)辽01破18-5号《民事裁定书》》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300800 证券简称:力合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0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力合科技”)已于2019年11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于2019年12月4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正常生产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定期存款等,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该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9年12月27日,公司到期赎回以下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金25,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26.95万元。本次到期赎回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到期赎回情况		资金来源
								本金(万元)	收益(万元)	
1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公招第110期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	2.81%	2019.12.13-2019.12.27	25,000	26.95	自有资金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个人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3.85%-3.95%	2019.12.6-2020.3.5			募集资金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个人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80天)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3.75%-3.85%	2019.12.6-2020.6.3			自有资金
4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公司第103期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3.75%-3.96%	2019.12.9-2020.6.9			自有资金
5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公司第103期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	3.75%-3.96%	2019.12.9-2020.6.9			募集资金
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私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15,000	3.70%-4.10%	2019.12.6-2020.6.5			募集资金
7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公司第110期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	2.60%-2.81%	2019.12.13-2019.12.27			自有资金

三、备查文件
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的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粤高速A、粤高速B 证券代码:000429、200429 公告编号:2020-001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9年12月31日(星期二)上午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会议文件已于2019年12月24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或当面递交方式通知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15名,实到董事15名,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超过全体董事的半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采用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为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有限公司出具的《佛开高速公路交通量预测及收费收入报告》、《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交通量预测及收费收入报告》做为折旧依据。
表决结果:赞成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广东江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借入委托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广东江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借入无担保委托贷款,贷款金额不超过1,800万元,按公司实际需要提款,所借款项用于日常经营周转,期限为5年,采用“1+1+1+1+1”的模式,即每年为一个借款周期,我司未提出还款的,借款自动转入下一个1年期,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0%,一年一调。
本次银行贷款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辉、陈敏、曾志军、杜军、卓威回避了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月2日

证券代码:粤高速A、粤高速B 证券代码:000429、200429 公告编号:2020-002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9年12月31日(星期二)上午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会议文件已于2019年12月24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或当面递交方式通知送达各位监事。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参加本次会议的监事超过全体监事的半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采用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为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有限公司出具的《佛开高速公路交通量预测及收费收入报告》、《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交通量预测及收费收入报告》做为折旧依据,能够更加谨慎、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月2日

证券代码:粤高速A、粤高速B 证券代码:000429、200429 公告编号:2020-004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广东江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借入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广东江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借入无担保委托贷款,贷款金额不超过1,800万元,按公司实际需要提款,所借款项用于日常经营周转,期限为5年,采用“1+1+1+1+1”的模式,即每年为一个借款周期,我司未提出还款的,借款自动转入下一个1年期,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0%,一年一调。
广东江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中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15%的股权,本公司董事王辉女士任江中公司董事,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交通集团是江中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采用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为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有限公司出具的《佛开高速公路交通量预测及收费收入报告》、《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交通量预测及收费收入报告》做为折旧依据,能够更加谨慎、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月2日

证券代码:粤高速A、粤高速B 证券代码:000429、200429 公告编号:2020-004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广东江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借入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广东江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借入无担保委托贷款,贷款金额不超过1,800万元,按公司实际需要提款,所借款项用于日常经营周转,期限为5年,采用“1+1+1+1+1”的模式,即每年为一个借款周期,我司未提出还款的,借款自动转入下一个1年期,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0%,一年一调。
广东江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中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15%的股权,本公司董事王辉女士任江中公司董事,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交通集团是江中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采用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为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有限公司出具的《佛开高速公路交通量预测及收费收入报告》、《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交通量预测及收费收入报告》做为折旧依据,能够更加谨慎、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月2日

证券代码:300048 证券简称:合康新能 编号:2019-085

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決提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2月31日(星期二)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博兴二路3号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3.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在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出席会议人:公司董事会
2. 会议出席主持人:董事长叶进哲先生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2.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31日

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300800 证券简称:力合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0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力合科技”)已于2019年11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于2019年12月4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正常生产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定期存款等,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该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9年12月27日,公司到期赎回以下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金25,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26.95万元。本次到期赎回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到期赎回情况		资金来源
								本金(万元)	收益(万元)	
1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公招第110期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	2.81%	2019.12.13-2019.12.27	25,000	26.95	自有资金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个人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3.85%-3.95%	2019.12.6-2020.3.5			募集资金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个人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80天)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3.75%-3.85%	2019.12.6-2020.6.3			自有资金
4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公司第103期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3.75%-3.96%	2019.12.9-2020.6.9			自有资金
5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公司第103期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	3.75%-3.96%	2019.12.9-2020.6.9			募集资金
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私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15,000	3.70%-4.10%	2019.12.6-2020.6.5			募集资金
7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公司第110期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	2.60%-2.81%	2019.12.13-2019.12.27			自有资金

三、备查文件
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的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31日